

和静县财政局文件

静财社〔2022〕125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和静县社会保险中心：

根据中央直达资金相关要求和《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资金的通知》（巴财社【2022】65号），现提前下达你单位 2022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25 万元，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此项通过一般公共预算下达的转移支付补助资金，转移性收入科目请列入 2022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转移性支出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请列入“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部门支出科目请列入“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入“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请列“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二、此次提前下达你单位 2022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预算指标，专项用于补助 2022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保障退休人员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三、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四、请你单位按照相关资金管理要求，加快项目资金执行进度，在资金支出 3 个工作日内将支付信息导入直达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并提供补贴到人明细表。

五、为加强对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紧密跟踪资金使用情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请你单位按照要求做好资金台账、项目绩效及信息公开工作，按旬报送相关进展情况。

附件：1.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的分配表

2.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支出绩效目标表

和静县财政局

2022 年 7 月 30 日



附件 1: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的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	上级文号	预算金额
1	和静县社会保险中心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巴财社〔2022〕65号	25



直达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预算科目		和静县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生保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巴财社(2022)65号,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法 <input type="checkbox"/> 据实断效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静财社(2022)125号					
	使用范围	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领取待遇人数8497人					
	申报(补助)条件	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					
	项目起止年限	2022-01-01-2022-12-31					
项目资金(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25.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中期目标(2022年—2022年)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符合待遇领取条件人员的城乡参保居民能够按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			确保符合待遇领取条件人员的城乡参保居民能够按时足额领取到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不断增强参保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质量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领取待遇人数	≥8497人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领取待遇人数	≥8497人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按时发放率	10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按时发放率	100%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足额发放率	100%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	5元/人/月	成本指标	调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	5元/人/月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领取待遇人员生活水平	≥9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领取待遇人员生活水平	≥95%	
	生态效益指标	-	-	生态效益指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待遇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待遇人员满意度	≥95%	

备注:中央资金25万元,若团安村资金0万元